



作廿一世紀的屬靈人

彭順強

因著互聯網的出現，資訊垂手可得，人與人之間的距離像是拉近了，故有人說，二十一世紀是一個資訊網絡的年代，人們都住在同一個地球村裏。但也正是這個緣故，一些對基督徒前所未有的挑戰也隨之而來。例如，「摩登時代」(Modernity)中的非基督教世界，常以「理性」和「科學」來挑戰基督教的可信性。可是，經歷了兩次的世界大戰之後，摩登時代所應許人們「明天會更好」的承諾被打破了，一個「後現代」(Postmodernity)的世界隨之而來。也因為互聯網的普及，更加速了世界的轉變！因此，基督徒在今天這個世界自處和活出見證，早已成為一個不可逃避的議題！本文嘗試探討這個議題。

一、認清自己在基督裏的身份

無論身處那一個年代，便要面對那時代的挑戰，基督徒所最需處理的，首要還是對自己身份的確認和肯定。一個人在世間上最大的危機，並不是

如何面對外間的挑戰，乃是如何面對自己的身份，若能先肯定自己的身份，任何巨大的風浪都可以穩步面對。

那麼，基督徒的身份為何呢？最首要的就是，我們都是按著「神的形象」被創造的(創一27)；故此，我們都有尊貴的身份，並且比世間其他任何一切的受造物更為尊貴。其次，當人犯罪之後，神甘願捨去祂的獨生子，以祂的寶血來挽回我們的性命(約三16)，並因著我們憑信心白白的接受這救恩，而成為神的兒女(約壹一12)。當信徒能夠對自己這尊貴的身份有所肯定之後，便能夠站立得穩，面對時代給他的挑戰了。

二、回到聖經

活在「摩登時代」的人，相信世界有絕對的真理——理性和科學；但活在「後現代」的人，不再相信有絕對的真理了，認為一切都是相對的！那句「世事何曾是絕對！」的話，成為了絕對。於是，

世界沒有了從前所謂的「真理」，更甚的是，「道德」也成為相對了；因此，唯一的「罪」就是定人「有罪」的罪！所以，同居、婚前性行為及同性戀等，都不再被認為是道德上的錯了。

「回到聖經」，就是在一個相對的世界裏，重新以聖經作為道德和生活的標準，使基督徒不致沒有定位，反能以聖經作為立足的支點，從而可以成為有立場的明燈和先知。在十六世紀的「宗教改革」時期，馬丁路德堅持「唯獨聖經」(sola scriptura)是基督徒信仰的權威，所有其他的權威，如教皇、議會和神學家都要降服於聖經的權威之下：「惟有當教父和議會認同於聖經的原則時，他們才是權威。」路德又認為是耶穌基督使聖經合法地成為基督教的權威，聖經的主要目的，是宣佈神藉耶穌滿足了神為所有相信祂的人而設的恩惠救恩之應許。路德珍惜教父的作品(特別是奧古斯丁)，是因為路德認為它們忠實地和正確地解釋了聖經。

亞法斯(Paul Althaus)在其《路德的神學》(*The Theology of Martin Luther*)一書中指出，路德的作品有別於多馬士亞奎那(Thomas Aquinas)的作品；因為前者只用聖經，而後者用聖經「和」很多「來自亞里士多德的哲學和本體學之反省，以及多馬士自己的思維」。¹路德也強調每一位基督徒都能明白聖經，並全然拒絕偽丟尼修的神秘主義(它強調人只能達到靈魂最高處，才能與神相遇)，因為他相信神的確藉著祂在聖經中的話啟示祂自己。而神的話是信心的源頭，所以「那裏沒有神的應許(聖經的根據)，那裏就沒有信心可言。」²

三、教會在世上的見證

教會作為基督在地上的代言人，責無旁貸要肩負見證基督的責任。當第二次大戰時期，潘霍華反抗「納粹主義」，是源於他對「教會」的理解。對他來說，教會是在基督裏的一個「合一體」，是由一群同時是有罪和聖潔，以及被審判和被赦免的人

所組成的神聖群體。因為教會是神臨在於世界的代表，所以必須行使政治上的責任。雖然，教會在進入政治當中後或會犯罪，但卻是憑赦免而活的。³

潘霍華在他的監獄書信中，宣告耶穌為「一位為他人而活的人物」；所以，潘霍華挑戰他的跟從者「要藉著參與耶穌的生命，而過一種『為他人而存在』的新生命」。他論證說：若耶穌是一位為服侍他人而活的人，那麼「只有真正為他人而存在的教會，才是真正的教會。」他觀察到他自己的教會在納粹期間，只是一間「為求自保的教會」，而拒絕「為他人而冒險」。⁴

四、信徒在職場中的見證和影響

當教會作為一個「機構」時，對社會的影響是有限的。但若教會是一大群每天在不同社會圈子中發揮影響力的人，那麼，教會的力量是大的！因此，信徒當在自己的職場崗位上，以聖經的世界觀，在其專業之中發揮更新和模造的影響力，致使各行業都朝著更接近上主的方向邁進。

有別於羅馬天主教的理解，馬丁路德相信所有的基督徒都是祭司。路德引用彼得所言，我們都是「君尊的祭司，藉耶穌基督將神所願意接納的屬靈祭物獻給神」，並且「宣佈祂的得勝，就是那位曾召你們離開黑暗，進入奇妙之光明中的」(參彼前二5、9)。路德解釋說：「你們在此處可見彼得所說……因為這是十分清晰和夠明顯的，當使徒說『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……是聖潔的國度』，是提及所有的人，就是所有的基督徒。」⁵

路德相信信徒皆祭司，因為我們從神聖的「洗禮」中被膏立為祭司，有了祭司應有的權柄和責任：「藉著洗禮，我們都受奉為祭司……並且(神職人員和平信徒)除了崗位外，其實是沒有分別的。」⁶此外，路德也說，是「信心」使我們成為祭司的：「所有事情都是藉著信心達成。唯獨信心是祭司的工作，不能用任何東西來取代。因此，所

有的基督徒都是祭司，所有的女人也是，無論老或幼、主人或僕人、男人或女人、有學識的或無學識的，都是沒有分別的，除了他們有著不同程度的信心。」⁷ 雖然教會中依然有受封的神職人員在教會中事奉，但他的身份和呼召並不比任何在基督徒群體中的人超越。

五、認真地在社會各領域實踐「天國觀」

今天的基督徒，往往沒有將其信仰的影響力推廣到社會的各個領域去，只內聚於教會的圍牆裏。於是，基督教的世界觀便對於政治、文化、經濟、娛樂、資訊沒有帶來甚麼影響，往往只在「民生」（社會服務）方面有些參與。結果，社會各領域便每況愈下，人心距離上主也愈來愈遠了！於是，基督教便成為失職的信仰。筆者認為今天的信徒要重新認真地再思和實踐耶穌的「天國」觀念。

正如新約神學家賴特(George Ladd)所指出，「在現代的學術研究中，都一致認為『神的國』是耶穌的核心信息。」⁸ 馬可用這些詞彙來介紹耶穌的使命：「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神的福音，說：『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！你們當悔改，信福音！』」（可一14-15）馬太也這樣總結耶穌的事工：「耶穌走遍加利利，在各會堂裏教訓人，傳天國的福音，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。」（太四23）路加雖然沒有提及「神的國」，但卻引用以賽亞書有關「國度」降臨的預言來講述耶穌的使命，然後提及耶穌的肯定：「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」（路四21）⁹ 在使用「天國」和相關的詞彙如「神的國」「國度」，馬太福音用了50次、馬可14次、路加39次、約翰5次，合共108次；這就凸顯了「天國」是耶穌信息的核心。¹⁰

「國」的希臘原文為「*Basileia*」，它的世俗意思是「作為皇帝的權能」¹¹ 和「行使統治的範圍」。¹² 賴特指出這詞在新約中有多重的意義，包括「國度是神的統治」、「國度是救贖性的」、

「國度是動態的」「國度在末日時到來」「國度已進入了人類歷史」「國度是超自然的」「國度是一個奧秘」及「國度是救贖祝福的領域」等等。¹³

在論及「國度」與「教會」的關係上，賴特也闡明，「教會」是屬神之人的團契，而「神國」創造「教會」，然後「教會」宣講「神國」的福音。¹⁴ 列巴布斯(H. N. Ridderbos)將「國度」定義為「神在世界的救贖工作」，¹⁵「教會」則是「屬基督的人之聚會」。¹⁶ 教會的宣教與發展便是天國的擴展了。¹⁷

今天的信徒要實踐耶穌的天國觀，將基督教的價值觀和世界觀，帶進各行各業，社會各領域如政治、文化、教育及各媒體去(尤其是互聯網)，好讓天國的福音能更全面地更新和模造這個世界。

總結

二十一世紀對於基督教來說，是一個充滿著危機的時代，一切好像都只是相對，沒有真理，也沒有標準。但也許是基督教的一個契機，使基督教有更多的渠道和空間去接觸這個世界(如使用互聯網)。面對挑戰，迫使教會不能再躲在教會圍牆內的「安樂窩」，否則生存空間愈來愈萎縮，直至在社會上名存實亡。反之，若教會能夠鼓勵信徒，在自己的行業上以聖經的世界觀去發揮其影響力；於是，無論在民生、文化、娛樂、資訊及經濟上，都使上帝掌權；那麼，我們便無負作為二十一世紀信徒的託付了！

注釋

1. Paul Althaus, *The Ethics of Martin Luther* (Philadelphia: Fortress, 1972), p.4
2. WA 6, 364, 8-9。
3. Richard V. Pierard, "Dietrich Bonhoeffer: The Struggle against Hitler," ed. John D. Woodbridge, *Great Leader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* (Chicago: Moody Press, 1988), p.352.
4. 這引句是源自潘霍華的「一本書的大綱」("Outline for a Book")，*Letters and Papers from Prison*, 380-383。Geoffrey B. Kelly and F. Burton Nelson, *The*

Cost of Moral Leadership: The Spirituality of Dietrich Bonhoeffer (Cambridge: Wm. B. Eerdmans, 2003), p.97.

5. *Luther's Works*. American edition, vol.36 (St. Louis: Concordia; Philadelphia: Fortress, 1955-), p.145.
6. Martin Luther. *Three Treatises* (Philadelphia: Muhlenberg, 1947), 14. Cited by Frank C. Senn, "Lutheran Spirituality" in *Protestant Spiritual Traditions*. Edited by Frank C. Senn (New York: Paulist, 1986), p.28.
7. LW 35:100, Cited by Senn, p.28.
8. George Eldon Ladd, *A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* (Grand Rapids: William B. Eerdmans, 1974), p.57.
9. *ibid.*
10. C. C. Caragounis, "Kingdom of God/ Kingdom of Heaven," in *Dictionary of Jesus and the Gospels*, edited by Joel B. Green, Scot McKnight (Leicester: IVP, 1992), p.426.
11. G. E. Ladd, "Kingdom of Christ, God, Heaven," in *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Theology*, edited by Walter A. Elwell (Grand Rapid: Baker Book House, 1984), p.608.
12. *ibid.*
13. G. E. Ladd, "Kingdom of Christ, God, Heaven," pp.608-11.
14. G. E. Ladd, "Kingdom of Christ, God, Heaven," p.611.
15. H. N. Ridderbos, "kingdom of God, kingdom of heaven," in *New Bible Dictionary*, edited by JD Douglas, 2nd edn (Leicester: IVP, 1988), p.658.
16. *ibid.*
17. H. N. Ridderbos, "kingdom of God, kingdom of heaven," in *New Bible Dictionary*, edited by JD Douglas, 2nd edn (Leicester: IVP, 1988), p.659.

(作者為香港中國宣道神學院講師)